

证券代码：603088

证券简称：宁波精达

公告编号：2021-008

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主要内容：**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实施 2020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8,784,0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每 10 股派送红股 2.5 股，共计转增、送股 87,808,000 股，转增、送股后股本为 307,328,000 股。
- **审议程序：**本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 预案的主要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7,352,842.33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7,040,914.8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95,278,741.47 元，减去 2020 年实施的 2019 年度的利润分配 59,584,000.00 元后，本公司 2020 年度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196,006,668.93 元。

公司拟以实施 2020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8,784,000（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每 10 股送股 2.5 股，共计转增、送股 87,808,000 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的总股本由目前的 219,520,000 股变更为

307,328,000 股。

二、 相关决策程序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真审议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一致认为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适应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该预案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本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三、 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制定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公司 2020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影响。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预案实施后，由于公司总股本增加，预计公司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

（二）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